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中華民國 108 年度決算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編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目次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一、總說明	第 1 頁至第 26 頁
(一) 財團法人概況 (設立依據、設立目的、組織概況)	
(二) 工作報告	
(三) 決算概要	
1. 收支營運實況	
2. 現金流量實況	
3. 淨值變動實況	
4. 資產負債實況	
二、主要表	第 27 頁至第 30 頁
(一) 收支營運決算表	
(二)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三) 淨值變動表	
(四) 資產負債表	
三、明細表	第 31 頁至第 34 頁
(一) 收入明細表	
(二) 支出明細表	
(三)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四) 基金數額增減變動表	
四、參考表	第 35 頁至第 36 頁
(一) 員工人數彙計表	
(二) 用人費用彙計表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壹、財團法人概況（設立依據、設立目的、組織概況）

一、設立依據

本會係經大陸委員會 80 年 2 月 8 日陸法字第 0223 號函核准成立。

二、設立目的

本會以協調處理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往來有關事務，並謀保障兩地區人民權益為宗旨，不以營利為目的。

三、組織概況

- (一) 本會設董事會，為本會之決策機構，掌理基金之籌募、保管及運用，秘書長之任免，工作方針之核定，業務計畫及預算之審議等事宜。董事會置董事四十三人至五十三人，其中政府代表十二人以上。置監事六人，其中政府代表三人以上，掌理基金、存款之稽核，財務狀況之監督及決算表冊之查核等事宜。
- (二) 本會置董事長一人，綜理會務，對外代表本會。置副董事長一至三人，襄助董事長處理會務。均由董事互選之。置名譽董事長一人，由董事會敦聘德高望重之人士擔任。董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 (三) 本會置秘書長一人，由董事長提名，經董事會同意聘任之；解任時亦同。秘書長承董事會之命，綜理本會事務。置副秘書長一至三人，主任秘書一人，由秘書長提請董事長同意聘任之；解任時亦同。
- (四) 自 97 年 5 月 20 日以來兩岸關係大幅改善，本會業務量隨之劇增，不論協商、交流、服務之工作，均快速成長。本會 20 年來歷經時空環境變遷，為因應未來兩岸新形勢發展需要及政府機關組織再造，研訂本會「組織再造功能調整計畫作業方案」獲大陸委員會政策支持及同意自 101 年 4 月 1 日實施。

- (五) 本會為達組織章程所定之宗旨，辦理及接受政府委託辦理兩岸有關業務，組織架構設文教處、經貿處、法律處、綜合處、秘書處、人事室、會計室等 5 處 2 室，另設置「聯合服務中心」單一窗口對外提供服務，及配合政府加強服務中部、南部地區民眾政策，設立中區、南區服務處。
- (六) 組織再造與功能調整各項配套作業包括組織改隸、員額移撥、員工權益保障、預決算處理、財產接管、檔案移交、系統整合等，均由專案小組召開會議研商，縝密完善推動整體作業。

貳、工作報告

一、本會以協調處理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往來有關事務，並謀保障兩地區人民權益為宗旨，不以營利為目的。為達捐助暨組織章程所定之宗旨，辦理及接受政府委託辦理兩岸有關業務，設有相關處室，依業務職掌規劃，編列年度各項工作計畫並據以執行完成。

二、人事費

(一) 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二) 員工薪資—辦理及接受政府委託辦理各項業務所需聘用會務人員待遇等：本年度預算員額計 104 員，為擷節人事費支出，截至 12 月計聘用 99 員，預算員額雖未足額聘用，惟仍全力推動會務。

(三) 超時工作報酬：指派延長工作時間人員之加班費及例假日、緊急服務專線值班（勤）費，及因公未休假加班費等。

(四) 獎金：為慰勉、獎勵員工辛勞及績效，

1. 依本會及比照公務人員等規定，核發會務人員（不含董事長 1 員）之考績獎金。

2. 年終工作獎金：參考公務人員標準核發會務人員（含董事長 1 員）之年終工作獎金。

(五) 退休、卹償金及資遣費：依本會退職撫卹辦法，提列會務人員退儲金及駕駛、工友勞工退休準備金，提列之款項儲存於金融機構保管運用、支付會務人員（含駕駛 1 員）7 員退休（離職）金等給與。

(六) 分擔保險費：依政府規定，繳交員工勞保、健保保費。

(七) 福利費：依本會規定，核發會務人員休假及其他補助（如婚喪分婉等補助）。

三、行政業務

(一) 辦公室行政業務費：配合各處室實際業務需要，本節約原則，促進會務之推動與執行。本年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9.14%。

- (二) 印刷：配合各處室實際業務需要印製印刷物，並推動辦公環境朝無紙化作業目標邁進。
- (三) 物品：配合各處室實際業務需要，購置金額未達新臺幣 1 萬元，或使用年限未達 2 年之非消耗品及用品等。
- (四) 稅金：配合實際需要，按政府相關法令規定、標準支付。
- (五) 油料：按政府各項油品費用規定，覈實支付首長、副首長及公務車所需油費。
- (六) 保險：覈實辦理執行業務人員人身意外保險、辦公室火險、汽車險、員工團體保險以及辦公室火災險，並按議定之費率支付。
- (七) 議事及專業服務費：計召開第十屆董監事聯席會議 4 次，對於基金之籌募、保管及運用、工作方針之核定、業務計劃及預算之審議等進行決策；另召開主管業務會報 24 次，俾利會務之推動與執行。
- (八) 一般事務費：覈實辦理兼職費發給，並本節約原則，辦理訪賓接待及本會會內活動。
- (九) 特別費：依中央機關首長、副首長特別費標準覈實辦理董事長、秘書長特別費之發給。
- (十) 設備養護費：依實際需要辦理辦公器具及公務車輛之養護。
- (十一) 建築物每年折舊：本大樓按建築物結構分類屬鋼骨鋼筋類，係以可用年限 60+1 年殘值方式計算提列折舊；辦公設備則以可用年限 15+1 年殘值方式計算提列折舊。
- (十二) 僱用臨時人員及工讀生：依人力精簡原則，僱用臨時人員及工讀生辦理各項庶務工作。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9.99%。

四、文教業務

- (一) 兩岸文教、交通交流、聯繫與服務：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1. 接待、會見兩岸文教、交通領域重要團體與人士，建立聯繫管

道、增進相互瞭解，並協調處理所反映之相關問題，包括：依主管機關要求約晤大陸臺辦人員、會見大陸臺生團體幹部、在陸任教臺師、在臺陸生團體幹部、重要旅行公協會負責人等，全年度計 88 人次。

2. 辦理文教、交通領域業務聯繫事宜或參加各機關相關業務之重要活動，積極建立業務聯繫管道，包括：辦理與高雄旅行公會重要成員工作餐敘並研商兩岸旅行問題；參與全聯會「2019 全國旅行業高峰論壇暨觀光產業媒合會」、「經典小鎮漫遊踩線行程」活動；出席中華兩岸合作促進會成立大會等，全年度計 51 次。
3. 派員參與相關會議，包括教育部「大陸地區大學學歷查證及甄試小組會議」、內政部「派員參加第 18 屆世界警消運動會」會議、陸委會相關會議、移民署大陸重要人士來臺審查會議，以及旅行公協會會員大會等，全年度計出席 68 次。
4. 本會逐月彙整統計分析移民署提供大陸人士申請來臺資料，並針對重要議題撰擬專題研究，按月彙編印製「兩岸交流資料研析」，寄送相關機關業務參考，部分專題並提報陸委會委員會議，有助各界瞭解兩岸情勢，即時掌握交流動態。

(二) 國人子女在中國大陸就學相關業務：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9.73%。

1. 舉辦大陸臺商子女學校教職員春節感恩餐會。

1 月 29 日，本會舉辦「大陸臺商子女學校教職員春節感恩餐會」，邀請返鄉過年的東莞、華東、上海等三所臺商子女學校的董事長、校長、教職員，以及陸委會、教育部、臺北市府教育局等主管機關代表，計 230 人出席。

本會張董事長向三所臺商子女學校的老師們致謝，表達政府對其辛勞及工作成果之肯定與感謝。臺校代表致詞感謝本會舉辦此一溫馨活動，以及政府對臺校及教職員的照顧，期望政策能更持續與深化，場面熱鬧而溫馨。

2. 辦理優秀學生獎勵

為獎勵在大陸 3 所臺商子女學校就讀，表現優良之應屆畢業生，以本會名義發給獎狀表揚並提供獎學金，以表達鼓勵。本年度受獎同學共計 40 位。

3. 辦理「2019 大陸臺商子女『探索臺灣之美』夏令營」

(1) 為增進大陸臺商子女對臺灣多元風貌的認知與認同，培養臺灣兒女對家鄉的情感，體會臺灣深度之美，本會自 93 年起，針對在中國大陸、香港、澳門讀書，具有我國國籍之臺商子女，在臺灣辦理夏令營活動，迄 108 年已辦理 16 屆營隊，累計有在中國大陸讀書的臺商子女 7 千多人次參加。

(2) 本年度夏令營於 7 月 8 日至 27 日在臺北辦理，報名人數 606 名學員，實際 605 名參加。此次營隊以臺灣北部地區為活動地點，研習課程除包含「品格教育」、「正體中文」與「臺灣史地」等課程外，並帶領學員走訪總統府、臺北偶戲館、臺北天文科學教育館、吳福洋襪子故事館、祥儀機器人夢工廠、蘭陽博物館、宜蘭餅發明館、蜡藝蠟筆城堡，也安排戶外活動，走訪準元休閒農場、國立傳統藝術中心等深具人文、自然、文創特色景點，體驗臺灣多元風貌之美。活動圓滿順利、成果豐碩，深獲肯定與好評。

(3) 營期間，積極經營大陸臺商子女夏令營家長交流群組，即時傳送學員活動訊息、影片及照片；本年度結業式首度於本會舉行，三梯次約 920 位臺商家長出席觀禮。在各梯次結業式前，安排張董事長主持與臺商家長有約，約 510 人參與，透過交流、寒暄讓家長瞭解本會兩岸服務工作內容，氣氛歡愉、活潑。

(三) 兩岸青年交流、聯繫與服務：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5.80%。

1. 辦理臺生座談、研習、聯誼活動並約晤

為加強對臺生、臺青（臺籍教師、臺籍醫師）聯繫與服務，辦理活動計 16 場次，參與人數 444 人次。相關活動重點簡述如下：

- (1) 為加強提供臺生、臺青服務並聯繫管道，利用寒暑假與長假期間，約晤及辦理聯誼活動，邀請北京、上海、廣州、武漢等地臺生團體幹部及臺青計 169 人次參加，適時了解渠等在陸就學及就業情形。
- (2) 8 月 16 日在本會 2 樓公亮廳辦理「臺生研習營」，共計 100 人參加。為因應兩岸新情勢，延續多年來活動主軸，為赴陸就學新生提供必要資訊，以利風險評估。活動由張董事長主持，邀請陸委會、教育部等派員作相關政策說明及現場意見溝通，並安排多位臺生代表分享在中國大陸就學、生活經驗，協助新生對赴陸就學及生活建立初步認識。
- (3) 加強與臺青相關團體聯繫，派員參加「臺灣青年體育教育文化交流發展協會」、「臺籍陸醫協會」等團體成立大會，加深雙方互動交流基礎。

2. 辦理陸生主題參訪活動並約晤或座談、參訪各校陸生輔導部門並辦理聯誼活動

為加強對陸生、陸生輔導部門人員聯繫與服務，活動計 41 場次，參與人數 918 人次。相關活動重點簡述如下：

- (1) 約晤各校陸生 17 場、計 91 人次；接待國立臺灣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銘傳大學、嘉南藥理大學等校陸生團體，瞭解陸生在臺就學及生活情況。
- (2) 辦理陸生主題式參訪及「與海基會有約」活動計 10 場次、349 人次參與，本會結合民間團體與各地政府資源，安排主題式活動並帶領陸生在體驗式活動中深刻瞭解臺灣文化與價值內涵，看見不一樣的臺灣。各場活動分別為：
 - A. 5 月 2 日辦理陸生宜蘭參訪活動，張董事長率 39 名陸生參訪綠野茶園、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幾米公園等地，中午假羅東度小月餐廳舉行「與海基會有約聯誼午餐」。

- B. 6月21日辦理「傳承與延續」陸生團體聯誼暨「浪漫臺三線」苗栗參訪活動，張董事長率68位陸生參加，中午假山水居餐廳舉行「與海基會有約聯誼午餐」。
- C. 10月18日辦理陸生新竹參訪活動「漫步新竹」，蔡副秘書長率20位陸生參加。
- D. 11月8日與原民會共同辦理陸生文化參訪活動「看見德拉楠—烏來福山部落行」，姚副董事長率37位青年學子參加（36位陸生、1位臺生志工）。中午由姚副董事長主持「與海基會有約」聯誼餐會，原民會伊萬·納威副主委、楊正斌副處長共同參加。
- E. 11月13日與客委會及客家文化發展中心共同辦理陸生文化參訪活動，37位青年學子參加（36位陸生、1位臺生志工）。中午董事長主持「與海基會有約」聯誼餐會，客發中心何主任、江組長共同參加。
- F. 11月21日與茂管處共同辦理陸生高雄文化參訪活動，張董事長率37位青年學子參加（36位陸生、1位臺生志工）。中午董事長主持「與海基會有約」聯誼餐會，茂管處王宗聖秘書共同參加。
- G. 11月22日與臺南旅行公會共同辦理陸生文化參訪活動，張董事長率37位青年學子參加（36位陸生、1位臺生志工）。中午董事長主持「與海基會有約」聯誼餐會。
- H. 12月17日假連寶猜藝術工作室(陶源精舍)辦理「與陶對話」體驗參訪活動，蔡副秘書長主持，17位青年學子參加（14位陸生、3位臺生）
- (3) 辦理陸生聯誼活動，共計80人次參加，本會扮演跨校聯繫、聯誼平臺，促進各校之間陸生團體橫向聯誼，建立友誼，適應在臺就學生活。
- (4) 參訪中原大學、東海大學、中山大學、成功大學及陸生聯

招會，由姚副董事長率主管及同仁拜會校長，並與相關校務主管、陸生代表座談，計 5 場次、校方及陸生 77 人次參與。主動向校方表達關心，並適時為校方、陸生解決問題，獲得校方與陸生一致肯定。

(5) 與主管機關座談，計 2 場次、6 人次參與，與陸生工作圈相關單位交換意見，精進服務。

(6) 參加各校陸生團體舉辦之主題活動，計 4 場次，加強本會與陸生團體之互動。

3. 兩岸青年(臺生、陸生)相關服務

(1) 為加強對兩岸青年服務工作，持續推動「公益主題」之陸生體驗活動，參加 BiG 行動夢想家 2019 暑期營隊聯合成果展暨全臺公益達人秀活動，並協助安排 2 名陸生志工參與，讓陸生從中體認臺灣價值。

(2) 總體而言，本會推動青年相關服務工作，在有限經費中，儘可能發揮民間團體的軟性角色，搭配完善規劃，拉近本會與兩岸青年之距離，配合政策並與政府、民間團體充分合作、妥善規劃，在具有溫暖、軟性、輕鬆氛圍中完成相關服務工作，達成政策目標。

(四) 兩岸人民人身安全文宣、聯繫與服務工作：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7.64%。

1. 即時協處兩岸民眾陳請協助之人身安全等緊急案件，順利運作本會緊急服務專線，本會人員全年無休，包括假日與夜間均即時處理相關急難事件。另本會與辦理相關業務之單位和團體加強聯繫並出席會議，維繫良好之緊急事件協處機制與網絡，強化本會服務功能，確保民眾相關權益。全年度緊急專線計接聽 5,117 通來電，其中屬於緊急案件者 3,465 通；聯合服務中心現場處理 207 件，其中屬於人身安全與入出境等緊急案件者 188 件。

2. 賡續於各重要旅行公（協）會之會員名錄、大會手冊以及出版品刊登本會緊急專線服務資訊，加強宣導本會服務功能使民眾週知，俾於需要時參用，全年度計刊登 15 次。
3. 持續提供民眾急難個案救助並協處相關事宜，包括：我方民眾在大陸重（傷）病，本會協調金門紅十字會、臺商協會等相關單位協助後送回臺並提供交通等急難救助，以及派員協處滯留大陸民眾自大陸返臺之入境手續，以及交由社福單位安置事宜；在臺就學或研修大陸學生發生傷亡情形，本會均派員探視與慰問家屬。全年度計協處 20 案。
4. 積極協處農曆年期間雄獅旅行社上海旅行團步行途中遭失控車輛衝撞致 1 死 9 傷案、來臺健檢醫美大陸人民李君於臺南善化布料倉庫大火中亡故案、大陸自由行旅客陶君於花蓮乘坐飛行傘墜落案、滯留大陸民眾林君緊急返臺探視車禍重傷母親案等，本會均積極協調兩岸有關部門儘速辦理家屬證件與入出境手續、傷者醫療照護與後送、亡者善後，以及家屬與有關人員反映問題之協調解決等事。

(五) 兩岸旅行文宣、交流、聯繫與服務：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6.81%。

1. 辦理兩岸旅行相關團體交流、聯繫與合作

派員參加「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臺灣省旅行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中華民國觀光導遊協會」、「苗栗縣觀光工廠發展協會」等 17 個旅行或觀光團體，以及各縣市旅行公會理監事會、會員大會、聯歡晚會或旅行相關活動，藉由與會、會面、座談、贈送摸彩禮券等方式，加強本會與國內各相關團體之聯繫，強化兩岸旅行問題協處管道，共計參與 15 場。

2. 與協處旅行安全、旅行糾紛相關單位之聯繫與合作

辦理「旅遊產業與海基會有約」座談並餐敘，及分別與旅行團

體負責人、重要旅行、觀光產業團體負責人及幹部等工作餐敘。出席臺南市、高雄市等旅行公會主辦之「大臺南國際旅展」、「高雄市旅行公會國際冬季旅展」之開幕典禮與午宴。出席臺中市、高雄市等旅行公會歲末聯歡晚會，以及「宜蘭縣觀光工廠發展協會」理事長交接典禮。

3. 編印「中國大陸旅行實用手冊」

為加強宣導民眾赴大陸旅行所需注意事項及提供赴陸旅行重要資訊，本會協請旅行相關政府部門及旅行公(協)會團體協助審閱手冊內容並提供修正建議，計印製 1.7 萬冊，並分送陸委會、觀光局、移民署等單位各對外服務據點、重要旅行公協會、旅行社，以及各重要旅遊展，提供民眾參考與運用。

(六) 兩岸青年關懷業務：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3.95%。

1. 成立並運作兩岸青年關懷專線

(1) 配合政策及整體性考量，107 年成立並運作青年關懷專線，推動相關項目，適時聯繫與服務，並表達政府對臺灣青年關懷之意；民眾透過青年關懷專線主動瞭解在大陸就學、生活情況與辦理相關文件，本會均詳細一一說明，適時提供赴大陸必要的提醒與評估建議。

(2) 為主動關懷兩岸青年交流、互動情況，11 月 25 日本會姚副董事長、蔡副秘書長、劉主任秘書等一行共計 5 人拜會國立成功大學、陸生聯招會等單位。

2. 辦理兩岸青年就學、實習、就業、創業相關服務事項

(1) 為加強服務兩岸青年（臺青、臺生、臺師、陸生及各校陸生輔導人員等）並表達關懷，訂製青年關懷卡 1,000 張，結合春節元素，獲兩岸青年支持與正向肯定。

(2) 加強服務兩岸青年（臺青、臺生、臺師、陸生及各校陸生輔導人員等）並適時表達關懷，如 4 月 23 日赴臺北榮總探視因病住院之陸生吳同學；協處國立清華大學交換生尹同學 5 月 7 日患腦膜炎住院事；5 月 8 日協處淮陰工學院臺

師陳老師在內蒙古亡故案；多位陸生因證件毀損、遺失，適時提供協助。

- (3) 關懷臺大公衛所學生林○○赴廣州實習期間宣稱疑似遭性侵、網路監控，請友人向本會求助。本會函請刑事局協處，並協助家屬、校方赴陸接返林生。
 - (4) 持續蒐整就學、實習、就(創)業相關資訊供兩岸青年參考。
 - (5) 為幫助兩岸青年順利適應學習，並瞭解在地文化，本會先後於11月21日、22日辦理高雄、臺南參訪單日活動，青年臺生、陸生共計75名參加(高雄場：36名陸生、1名臺生；臺南場37名陸生、1名臺生)。張董事長率本會人員共計6人參加外，合辦單位均派員共同參與(高雄場：總人數51人；臺南場：總人數46人)，成效良好。
3. 因應兩岸青年交流新情勢，適時聯繫相關團體，瞭解輿情，蒐整相關動態
- (1) 3月12日姚副董事長兼秘書長率同仁拜會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畢司長，就加強輔導臺商子女學校畢業生返臺就學、我青年學子、學者赴陸就學、任教等議題，交換意見，表達關懷。
 - (2) 5月30日劉主秘會見上海青創院總監黃道逸，就兩岸青年交流交換意見。
 - (3) 4月29日、5月4日、5月7日、5月10日派員參加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陸生大會及交換生見面會、東吳大學北部陸生大會、淡江大學陸友會「陸友好聲音」歌唱比賽等。
 - (4) 6月26日出席兩岸青年體育教育文化交流發展協會成立大會。
 - (5) 8月6日，東莞臺商子弟學校葉宏燈董事長率校務主管拜會張董事長，就臺商子女就(升)學、臺生在大陸就學事宜交換意見。

- (6) 約晤各校陸生團體，瞭解陸生來臺就學、生活具體情況，分別於 10 月 17 日及 22 日約晤陸生，分別由本會姚副董事長、蔡副秘書長主持，含本會人員共計 30 人參加（10 月 17 日共 14 人、22 日 16 人）。
- (7) 11 月 21 日辦理陸生高雄文化參訪活動，張董事長率 37 名青年陸生及臺生參訪高雄六龜（茂林國家風景區）、美濃與旗山等地自然生態、人文與歷史重要景點，中午舉行「與海基會有約」聯誼餐會，由張董事長主持，提供兩岸青年交流互動平臺。參加人數總計 51 名。安排陸生在參訪中體驗 DIY 項目，成效良好。
4. 加強對青年就學、實習、就業辦理相關參訪活動
- (1) 4 月 14 日本會與國立臺灣大學、國立政治大學與世新大學三校陸生團體合作辦理「陸生春遊」基隆深度參訪活動。
- (2) 8 月 16 日，在本會舉辦「臺生研習營」活動，100 位臺生參加；同日晚間舉行臺生學長姐聯誼餐敘，董事長等多位長官與臺生近距離互動，表達政府關懷。
- (3) 為瞭解陸生在臺學習、生活情況，10 月 14 日、15 日本會姚副董事長率員參訪國立中山大學、視察本會南區服務處，並與高雄市旅行產業交流餐敘；並於 11 月 11 日參訪東海大學，與校方主管、老師及陸生餐敘座談，共 35 人。
- (4) 11 月 22 日本會辦理陸生臺南參訪活動，張董事長率 38 名青年臺生、陸生參訪四草大眾廟生態園區、安平老街、奇美博物館等地，中午舉行「與海基會有約」聯誼餐會，由張董事長主持，共計 43 人參加。活動提供茶點、體驗項目等，成效良好。
- (5) 為加強與兩岸青年交流、聯繫，向躍昇文化事業有限公司洽購臺灣攝影家鍾永和先生『城鄉素描手札』文創筆記本 120 本。

(七) 因應兩岸新情勢，加強藝文相關交流與服務：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87.62%。

1. 加強兩岸青年服務與規劃，採購文化創意商品
為扶植臺灣在地藝術家創作力，表達對兩岸青年關懷與服務，採購文化創意商品：藝術家楊樹森「呢喃細語-手作皮件記事簿系列」。
2. 辦理業務聯繫事宜，建立藝文交流管道，並掌握藝文資訊動態
張董事長出席「2019 九家聯展諸珠大吉」展覽會後茶敘對話交流、朱振南「南院」開幕茶會；蔡副秘書長出席兩岸青年「與陶對話」體驗活動，參訪連寶猜陶藝工作室，並進行體驗課程及兩岸藝術交流茶敘對話；劉主任秘書出席「歲時記趣-2019 中華插花藝術展」開幕儀式、在地藝術家楊樹森「再見一面」漂木藝術展。
3. 接待、會見兩岸藝文相關領域重要團體與人士，並參與相關交流活動
攝影家鐘永和、漫畫協會秘書長鄭維松、中華多元文化藝術復興協會薛少奇理事長等人接續至本會拜訪交流；辦理與藝術界活躍人士交流座談暨工作餐敘。

(八) 處理旅行意外及人身安全等相關費用：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1. 處理人身安全個案：經費補助金門紅十字會人員自廈門經小三通接返赴大陸旅遊、我方重病民眾返臺案計 1 案。
2. 辦理本會長官與桃園市地方首長及桃園市旅行公會幹部，以及與臺中市、臺南市旅行公會幹部及理監事工作餐敘，就協處旅行意外及人身安全等相關業務交換意見。

五、經貿業務

(一) 辦理臺商座談聯誼活動：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9.99%。

本會與陸委會、經濟部於每年重要傳統節日邀請各地臺商協會

幹部返臺參加座談聯誼活動，藉此表達政府對臺商之關懷與肯定，增進政府與臺商之交流互動，凝聚臺商向心力。2月11日在臺北圓山飯店舉辦春節聯誼活動，出席人數495人；4月、6月、9月分別於北、中、南部舉辦6場次小規模、不公開之臺商座談，出席人次共計453人，獲得與會人員之熱烈回應。為滿足臺商實際需求，本會特於秋節座談活動安排東南亞投資環境說明會，協助臺商為兩岸及海外市場的布局做好準備。

(二) 加強對外溝通與聯繫：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9.11%。

為加強本會與兩岸民間經貿團體、重要產業公會及大陸、港澳企業及各界人士之交流與合作，了解相關企業團體在兩岸投資經營所面臨的問題，藉由座談、參訪、餐敘或印製相關宣導資料，協助宣傳政策與法令。本年度持續邀請臺商代表返臺參加國慶大會觀禮，強化認同與支持，也安排臺青參訪林口新創園，瞭解國家經建政策與成果。

(三) 兩岸經貿資料蒐集出版

1. 發行「兩岸經貿」月刊：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本會自 81 年起發行「兩岸經貿」月刊，107 年起全彩改版，提供讀者更舒適的閱讀版面。108 年起，配合推動無紙化政策，每月發行量由 9 千餘冊減為 500 冊，主要寄送至大陸各地臺商協會及供本會宣傳使用；此外，將電子檔刊載於本會官網及兩岸經貿網，透過本會臉書及 app 廣加宣傳，便利各界閱覽。

2. 發行臺商大陸生活手冊等刊物：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1.49%。

本年度發行 108—109 年版「臺商大陸生活手冊」電子書，並印製 2,000 冊。以電子書及紙本手冊同步發行的方式，方便臺商、民眾瀏覽及下載。內容針對臺商在大陸生活常見的疑難雜症，提供最新實用的資訊，協助臺商在第一時間解決問題。

(四) 大陸經貿實務研習

1. 舉辦大陸臺商管理講座及提供相關服務：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9.26%。

為協助解決臺商經營問題，本會擴大服務範圍，針對臺商協會需求，邀請本會臺商財經法律顧問赴中國大陸，為臺商提供專業諮詢輔導，以協助臺商建立正確的投資觀念，強化風險管理。本年度由本會派員，隨同臺北企業經理協進會講師前往成都市及重慶市辦理大陸臺商管理講座，共計 6 場次。

2. 因應新情勢辦理經貿相關研習活動：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9.92%。

本會定期舉辦「兩岸經貿講座」，每月於臺北辦理 1 場次；每 2 個月於臺中及高雄各辦理 2 場次；另臺南地區則每 2 個月辦理 1 場次。由本會臺商財經法律顧問、專家學者主講大陸投資經營管理議題與因應，俾利企業界及廠商掌握大陸投資經營最新訊息，本年共計辦理 42 場次，1,311 人次參加。

(五) 參加經貿議題之溝通協調或交流活動

本計畫配合兩岸關係發展及政府政策指示，本年未能執行。為有效利用預算，爰流用本項計畫經費至其他項目。未來本會仍將秉持「對等、尊嚴」、「以臺灣為主，對人民有利」的原則，繼續推動兩岸相關制度化協商事務，積極保障臺商的投資權益，為兩岸經貿投資交流營造更穩定及安全的環境。

(六) 赴中國大陸參訪了解臺商經營情況

本計畫係規劃辦理本會組團前往大陸臺商投資密集城市參訪，以實地瞭解、聽取臺商在大陸投資經營所面臨之困難與建議，作為本會加強服務臺商及政府制定大陸經貿政策之參考，並表達政府的關懷。本年受兩岸關係影響未能執行，為有效利用預算，爰流用本項計畫經費至其他項目。

(七) 調查研究兩岸經貿交流及臺商經營情況：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2.43%。

隨著美中貿易戰發展，本會於 108 年委託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

所以「美中貿易戰下臺商全球布局現況與趨勢之研究」為題，分別說明美中貿易戰事件之衝擊、對我資通訊產業、其他重點產業（包括鋼鐵及金屬製品業、機械業、紡織業、生技醫療業等）之動態影響並分析產業動向，以掌握臺商的動態及所受影響程度，作為政府決策及本會服務臺商工作之參考。

(八) 協處臺商人身安全與經貿糾紛：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9.88%。

臺商於中國大陸投資遭受不法侵害或發生急難事件之案件隨著兩岸交流而不斷增加，本會受理後，均立即與當事人或其家屬保持密切之聯繫以進一步了解案情，提供中國大陸法律諮詢服務，並依案情協調有關單位給予當事人或其家屬各種必要之協助。

本年受理肇因於兩岸經貿往來引起之各類糾紛，包括財產法益糾紛、歷史遺留土地問題、大陸行政機關措施不當、一般刑事案件以及人身、財產安全案件，總計約 249 件，其中涉及人身安全者約 172 件。

此外，近年來在中國大陸遺失護照、臺胞證甚至逾期居留無法返臺或因故流落中國大陸街頭、無力返臺之滯陸國人案件日益增多，為協助滯留大陸臺商返鄉與家人團聚，本會爰透過大陸臺商協會及其他管道就近提供必要之急難救助並安排返臺或協處相關事宜。

本年度，中國大陸各地臺商協會受本會委託，協處我方人民在中國大陸發生重大人身安全急難案件共計 56 件。另透過金門紅十字會協處經小三通醫療轉送之案件共計有 9 件。

(九) 加強臺商服務中心運作

本會「臺商服務中心」服務項目包括臺商安全急難救助、經貿糾紛協處、經營專業諮詢、臺商聯繫服務等，本年經由電話、信件及櫃檯諮詢等服務總件數計 13,156 件，其中臺商安全急難救助 1,059 件、經貿糾紛協處 1,168 件、經營專業諮詢 3,422 件、臺商聯繫服務 4,760 件及其他 2,747 件。

(十) 對臺商提供諮詢服務：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為強化諮詢服務的深度與廣度，本會遴聘熟稔大陸投資經驗、兩岸關係的專家、學者及服務臺商貢獻卓著之大陸臺商協會卸任會長，擔任臺商財經法律顧問，於每個月擇訂一日為「臺商諮詢日」，免費提供臺商專業、優質的諮詢服務，協助臺商處理在大陸投資所遭遇的問題。本年共計辦理 24 場次。

(十一) 新情勢下強化臺商聯繫及服務網路：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為因應兩岸交流現況，加強臺商協會影響力，本會除協助大陸臺商協會推薦當地官員來臺業務外，並受陸委會囑託辦理約晤大陸臺辦官員業務。本年辦理約晤活動 76 次；另辦理「海基會與姊妹有約—大陸臺商協會婦女會聯誼活動」，除關心女性臺商於大陸地區生活狀況外，並助其瞭解政府政策及本會服務項目，有效增加女性臺商及眷屬對政府向心力。

六、法律業務

(一) 兩岸文書驗證：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全年民眾向本會申請驗證大陸公證書者 8 萬 6,887 件，大陸各省級公證協會寄交本會之公證書副本 10 萬 1,442 件，本會完成驗證計 8 萬 9,283 件、函送大陸省級公證協會臺灣公（認）證書副本計 5 萬 8,538 件、支付大陸中國公證協會查證費共新臺幣 11 萬 2,245 元，並致力提高文書驗證效率、縮短民眾等候時間、加強同仁專業能力與服務態度，有效提昇服務品質。

(二) 聯合服務中心維運：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9.66%。

1. 海基會愛心志工

本會於 91 年起，即招募具有服務熱忱之社會人士，投入本會志願服務行列，以提升本會服務品質。志工人數目前共有 41 人（會本部 37 位，中區、南區服務處各 2 位），負責引導或協助民眾至服務櫃檯辦理文書驗證相關業務，並提供文書驗證相關流程之簡易諮詢等工作。108 年志工總服務時數計 5,653 小時，總服務人次約 75,640 人。

2. 海基會義務律師

本會為提供民眾專業的法律諮詢服務，提昇服務品質，聘請學有專精之義務律師 57 名，分別於會本部、中區及南區服務處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全年計 592 件現場諮詢及 780 件電話諮詢。

3. 辦理聯合服務中心業務相關教育訓練

為強化本會服務民眾之功能，12 月 7 日（星期六），本會舉辦加強櫃檯人員服務教育訓練，聘請相關主管機關講授涉及本會櫃檯諮詢等業務實務，並由本會同仁講授文書驗證等相關規定，充實本會同仁最新法學知識及實務上案例。

（三）地區服務處維運：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1. 本會配合政府便民服務政策，分別於 88 年 12 月、92 年 7 月成立南區（高雄）及中區（臺中）服務處，提供文書驗證及諮詢服務，以免中南部民眾北上洽公舟車勞頓。
2. 另為配合行政院南部聯合服務中心新建辦公大樓落成，南區服務處自 108 年 1 月起配合中心搬遷計畫進行文書驗證卷宗、辦公用品之整理、裝箱，及文書驗證系統、網路、電信等各項軟硬體設備之反覆測試，108 年 7 月 1 日新建辦公大樓正式啟用，本會南服處各項服務無縫接軌，繼續為民提供專業服務。

（四）兩岸婚姻親子關懷服務：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1. 「兩岸婚姻親子關懷專線」本年計接聽電話協處 1,842 件。
2. 本會持續與桃園地院共同辦理「逗陣繞法院」活動，帶領陸配團體幹部深入體驗司法實務運作，提升相關知識能量，成效深獲與會者肯定。此外，集結外單位資源，與客委會、原民會合辦中大型兩岸婚姻親子活動，讓陸配及新二代深度認識臺灣；本會還安排到不同縣市下鄉實地深度訪談，走訪各地關懷陸配姊妹，也邀請陸配姊妹們來會內參訪，透過面對面互動及訪談，聆聽陸配姊妹的心聲。本會亦參與陸委會關懷兩岸婚姻家庭及移民署訪視大陸配偶相關活動，期能藉此瞭解大陸配偶在融

入臺灣社會過程中所面臨的問題，展現政府關懷兩岸婚姻之誠意及善意。

(五) 司法及行政等公務協助：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8.11%。

1. 辦理兩岸司法及行政文書送達

(1) 受理我方司法機關囑託送達司法文書 3,158 件、函催 649 件及回復送達結果 3,546 件，共 7,353 件；大陸司法機關囑託向我方送達司法文書 2,132 件及回復送達結果 2,223 件，計 4,355 件。

(2) 受理行政機關囑託送達文書 669 件、函催 30 件及回復結果 487 件，共 1,186 件。

2. 協助行政機關及司法機關向中國大陸調查證據

協助行政機關調查證據 114 件、協助司法機關函轉調查證據予法務部 45 件。

3. 協處「李明哲案」

「李明哲案」：受政府委託，分別於 4 月 22 日至 23 日、5 月 27 日至 28 日、6 月 17 日至 18 日、7 月 22 日至 23 日、8 月 19 日至 20 日、9 月 23 日至 24 日、10 月 21 日至 22 日、11 月 18 日至 19 日、12 月 16 日至 17 日共計 9 次派員陪同其妻李淨瑜女士赴中國大陸湖南省赤山監獄探視李明哲，並協處相關事宜。

(六) 兩岸協議及議題規劃與推動：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7.42%。

1. 購置陸方相關法令彙編及兩岸婚姻家庭、兩岸關係等書籍，供處內長官暨同仁參考。

2. 5 月 16 日至 24 日，本處同仁原奉派隨同中華民國公證學會赴陸參訪；惟嗣遭陸方拒絕。

七、綜合業務

(一) 整體情勢研析與刊物出版：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8.33%。

1. 委託臺灣產經建研社辦理專案研究：「習近平時期中共對臺青年

統戰政策之研析：以北京、上海、江蘇之兩岸青創基地為例」。

2. 委託中央研究院政治研究所辦理專案研究：「習近平時期中共對臺統戰新政策之研析：以浙江、福建和廣東為例」。
3. 委託中國大陸工作海外研究室為本會逐月撰擬研究報告計 12 篇，並函送陸委會參考。
4. 委託學者撰寫「大陸情勢月報」計 48 篇。
5. 聘任學者專家 53 人為本會無給職顧問，召開諮詢會議 4 次，聽取意見與建議，並函送陸委會參考。
6. 不定期由同仁就相關議題進行規劃與研析；另為提升本會同仁專業素養，規劃辦理教育訓練，邀請知名學者專家擔任講座，全年計舉辦 12 次。
7. 依實際需求採購期刊資料供同仁業務使用參考，全年計採購臺灣、大陸及香港期刊計 95 種。
8. 不定期與相關學術團體或學者專家進行業務聯繫與交流。
9. 出版「交流」雜誌第 163 期（108 年 2 月號）、164 期（108 年 4 月號）、165 期（108 年 6 月號）、166 期（108 年 8 月號）、167 期（108 年 10 月號）、168 期（108 年 12 月號）各 500 本。
10. 出版本會「107 年年報」，詳實紀錄本會 107 年活動與成果，並寄送政府機關、我駐外使館、大陸對臺系統、臺商協會、美國知名大學圖書館、相關亞洲研究單位等參考。

(二) 對外聯繫：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8.45%。

1. 國會聯絡、媒體聯繫與新聞發布

- (1) 配合政府政策，透過溝通聯繫及會務說明，讓社會大眾經由傳媒瞭解目前兩岸關係進展，進而支持政府大陸政策，並有效提升本會整體形象。
- (2) 本年 1 月至 12 月計發布新聞稿 26 則，新聞訊息 83 則、照片 104 張。
- (3) 辦理本會董監事會、臺商三節聯誼活動、臺生研習營、陸

生座談聯誼活動、關懷陸配活動、陸生參訪活動、臺商子女夏令營等活動媒體聯繫與新聞發布相關事宜。

(4) 與國內外電子及平面媒體、兩岸線上媒體記者進行業務溝通餐敘或茶敘，加強宣傳。

(5) 本年本會長官應立法院邀請，列席委員會會議、黨團協商等，共計 10 次。

(6) 本年本會長官為強化與立法委員之互動，前往拜會或參加活動，增進情誼並加強溝通，共計 22 次。

(7) 本年本會長官及同仁應立法委員國會辦公室邀請，前往出席協調會、座談會共計 5 次。

(8) 本年本會協處國會服務案件計 171 件。

2. 強化本會業務說明

(1) 透過本會臉書粉絲專頁等網路平臺宣導本會業務及兩岸政策，並維持本會臉書粉絲專頁運作。本年本會 Facebook 粉絲專頁，共張貼 182 則貼文。截至 12 月 31 日止，粉絲人數達 6,814 人。本年共有 125 人透過臉書粉絲專頁向本會諮詢或請求協助。

(2) 賡續辦理本會本年度全球資訊網頁、新聞及文宣資料等英文文稿之委外翻譯暨審稿作業。

(3) 印製本會 2020 新年賀卡。

3. 訪賓接待

(1) 聯繫辦理國外訪賓計 24 團拜會案。

(2) 適時辦理國內外學者專家座談及餐敘，諮詢兩岸事務並交換意見。

(三) 維持資訊系統運作服務：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9.65 %。

1. 完成建置本會「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並獲得第三方驗證機構「英國標準協會」核發 ISO/IEC27001:2013 國際標準驗證證書，有效強化本會資通安全防護措施，確保本會核心業務永續

經營。

2. 租用數據專線、4G 無限上網、VPN 數據專線、主機代管、企業網路簡訊、SSL 伺服器數位憑證、網域名稱等服務，有效維持本會對外網路連線、全球資訊網站及兩岸經貿網站運作。
3. 採購電腦防毒合法授權、委外辦理 SOC 監控服務，以及委外辦理會本部、中區、南區防火牆、資料外洩防禦、垃圾郵件防禦、網站入侵偵測防禦等系統維護服務，強化本會資訊安全。
4. 採購各項電腦耗材，維持資訊服務運作，提升同仁行政效率，符合同仁工作上之需求。
5. 進行「伺服器、網路設備、個人電腦及週邊設備」、「高速文件掃描器」、「APP」、「公文系統」、「兩岸經貿網」、「全球資訊網」、「文書驗證暨民眾查詢申辦進度」、「司法與行政協助」、「會務資源整合」、「出勤管理」等設備及系統維護，有效維持會務運作。

(四) 人員培訓：辦理會內人員教育訓練 4 次，本項係由本會自籌款支應。

八、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自 105 年 5 月 20 日以來，陸方中斷兩岸官方及兩會的溝通管道，致本會「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預算未能執行，故與計畫目標產生落差。本項係由本會自籌款支應。

九、設備

(一) 雜項設備：配合業務需要，購置辦公事務設備。本項係由本會自籌款支應。

(二) 委外開發系統暨購買資訊設備：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9.83%。

1. 採購 Office 文書作業軟體授權 22 套、Server 2016 作業系統軟體授權 24 套、微軟 SQL 資料庫軟體授權 2 套、VMware 虛擬化軟體授權 1 套、備份軟體 (安克諾斯) 6 套，以進行資訊設備版本升級，強化本會行政效率。

2. 因應需求採購 A3 尺寸雷射印表機 1 台、高速掃描器 2 台，以改善本會同仁資訊處理作業環境。
3. 因應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建置，並配合文書驗證異地存放及新版公文系統上線，採購磁碟陣列儲存系統 4 台、光纖交換器 1 台，1.2TB 熱抽換硬碟 20 顆，將老舊伺服器實體建置為虛擬化系統平臺，以提升資源使用率。
4. 本會舊型高速掃描器使用已逾 10 年，故障率高且原廠已無零件可替換，採購新型高速掃描器 2 台，以改善本會同仁資訊處理作業環境並提升行政效率。
5. 配合行政院南部聯合中心搬遷，且為健全南區服務處之電腦管理制度及機房安全，採購門禁指紋機暨 UPS 不斷電系統，除可確保電腦機房設備及資料安全，遇有電腦機房發生斷電情況時可立即轉換供電，使系統服務能正常運行。
6. 賡續推動「新版公文系統」委外開發改版建置案，以符合政府各項公文規範，並調整公文作業流程，大幅提升行政處理效率。
7. 採購核心網路交換器暨無線網路防火牆設備，在傳遞封包時，網路核心交換器可針對接埠的主機進行傳送，大幅減少碰撞情況，有效提升傳輸品質。另，無線網路防火牆可有效阻絕駭客攻擊、間碟軟體及資料被竊等威脅，增加資訊安全防禦強度。

參、決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實況

(一) 收入部分：

本年度實收數新臺幣 2 億 5,945 萬 8,161 元，較預算數新臺幣 2 億 6,865 萬 9,000 元減少新臺幣 920 萬 839 元，執行率 96.58%。

(二) 支出部分：

本年度實支數新臺幣 2 億 4,765 萬 3,387 元，較預算數新臺幣 2 億 7,519 萬 1,000 元減少新臺幣 2,753 萬 7,613 元，執行率 89.99%。各項計畫本當用則用當省則省之撙節原則辦理。

(三) 本年度收入、支出相抵後餘數為新臺幣 1,180 萬 4,774 元。

二、現金流量實況

本年度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新臺幣 12 億 7,689 萬 7,002 元，業務活動淨現金流入新臺幣 2 億 5,485 萬 8,936 元，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新臺幣 1,009 萬 3,692 元，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新臺幣 15 億 2,166 萬 2,246 元。

三、淨值變動實況

(一) 法定基金累計新臺幣 21 億 4,300 萬元，上年度累積賸餘新臺幣 934 萬 8,679 元，本年度期初淨值餘額新臺幣 21 億 5,234 萬 8,679 元，其中含捐贈之興建辦公大樓專款新臺幣 5 億 4,331 萬餘元，尚需分年攤提折舊。

(二) 本年度收、支決算餘數新臺幣 1,180 萬 4,774 元，期末淨值餘額計新臺幣 21 億 6,415 萬 3,453 元，其中含捐贈之興建辦公大樓專款新臺幣 5 億 2,872 萬餘元。

四、資產負債實況

(一) 截至本年 12 月 31 日資產總值新臺幣 23 億 265 萬 9,877 元，主要為現金（定、活期存款）新臺幣 15 億 2,166 萬 2,246 元，應收款項新臺幣 3,888 萬 1,049 元，短期墊款新臺幣 23 萬 8,460

元，土地新臺幣 1,442 萬 240 元，房屋及建築新臺幣 5 億 6,036 萬 482 元，什項設備（辦公設備）新臺幣 4,499 萬 968 元，無形資產新臺幣 637 萬 9,014 元，什項資產新臺幣 1 億 1,572 萬 7,418 元（包含存出保證金新臺幣 5 萬 4,700 元及員工退撫儲金新臺幣 1 億 1,567 萬 2,718 元）。

（二）截至本年 12 月 31 日負債總值新臺幣 1 億 3,850 萬 6,424 元，主要為應付款項新臺幣 301 萬 2,386 元（包含代扣各類稅款新臺幣 3 萬 9,074 元、應付 12 月份大樓管理費與資訊維護費等支出新臺幣 284 萬 6,116 元及代收辦理活動款新臺幣 12 萬 7,196 元），什項負債新臺幣 1 億 3,549 萬 4,038 元（包含暫收款項新臺幣 22 萬元、歲出應付保留款 76 萬 6,400 元、應計退撫儲金新臺幣 1 億 1,567 萬 2,718 元及存入保證金新臺幣 1,883 萬 4,920 元）。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收支營運決算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上年度決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額 (3)=(2)-(1)	% (4)=(3)/(1)*100
194,109,736	收入	268,659,000	259,458,161	-9,200,839	-3.42
196,139,436	業務收入	222,529,000	192,575,824	-29,953,176	-13.46
28,257,296	勞務收入	30,120,000	29,526,958	-593,042	-1.97
17,150,011	受贈收入	23,500,000	1,150,051	-22,349,949	-95.11
147,654,065	政府補助基本 營運收入	165,709,000	158,524,029	-7,184,971	-4.34
3,078,064	其他業務收入	3,200,000	3,374,786	174,786	5.46
-2,029,700	業務外收入	46,130,000	66,882,337	20,752,337	44.99
11,841,303	財務收入	12,000,000	15,087,772	3,087,772	25.73
-13,871,003	其他業務外收 入	34,130,000	51,794,565	17,664,565	51.76
224,328,978	支出	275,191,000	247,653,387	-27,537,613	-10.01
224,328,978	業務支出	275,191,000	237,113,324	-38,077,676	-13.84
166,327,218	勞務成本	206,965,000	180,400,401	-26,564,599	-12.84
23,465,979	管理費用	22,720,000	20,901,942	-1,818,058	-8.00
34,535,781	其他業務支出	45,506,000	35,810,981	-9,695,019	-21.30
0	業務外支出	0	10,540,063	10,540,063	-
0	財務費用	0	9,481,167	9,481,167	-
0	其他業務外支 出	0	1,058,896	1,058,896	-
-30,219,242	本期賸餘(短絀-)	-6,532,000	11,804,774	18,336,774	-280.72

說明：本(108)年度預算，因尚未完成立法院三讀程序，爰以預算案之金額填列。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1)	本 年 度 決 算 數 (2)	比較增(減-)	
			金額 (3)=(2)-(1)	% (4)=(3)/(1)*100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短絀-)	-6,532,000	11,804,774	18,336,774	-280.72
利息股利之調整	-12,000,000	-21,364,557	-9,364,557	78.04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短絀	-18,532,000	-9,559,783	8,972,217	-48.41
調整非現金項目	18,187,000	243,054,162	224,867,162	1,236.42
折舊費用	15,730,000	15,468,327	-261,673	-1.66
攤銷費用	1,700,000	609,267	-1,090,733	-64.16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887,000	-6,142,273	-8,029,273	-425.50
短期墊款減少(增加-)	-4,397,000	359,169	4,756,169	-108.17
流動金融資產減少	2,000,000	236,718,872	234,718,872	11,735.94
什項資產增加(減少+)	61,000	-9,083,645	-9,144,645	-14,991.22
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817,000	-4,482,500	-5,299,500	-648.65
什項負債增加	389,000	9,606,945	9,217,945	2,369.65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345,000	233,494,379	233,839,379	-67,779.53
收取利息	12,000,000	15,087,772	3,087,772	25.73
收取股利	0	6,276,785	6,276,785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655,000	254,858,936	243,203,936	2,086.6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61,000	-5,121,629	5,839,371	-53.27
增加無形資產	-10,000,000	-4,972,063	5,027,937	-50.2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961,000	-10,093,692	10,867,308	-51.8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	-	-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9,306,000	244,765,244	254,071,244	-2,730.1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295,256,000	1,276,897,002	-18,358,998	-1.4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285,950,000	1,521,662,246	235,712,246	18.33

說明：本(108)年度預算，因尚未完成立法院三讀程序，爰以預算案之金額填列。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淨值變動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期初 餘額	本 年 度		本年度期末 餘額	說 明
		增 加	減 少		
基金	2,143,000,000		0	2,143,000,000	
創立基金	670,000,000		0	670,000,000	
捐贈基金	1,473,000,000		0	1,473,000,000	
其他基金	0		0	0	
累積餘絀	9,348,679	11,804,774		21,153,453	
累積賸餘	9,348,679	11,804,774		21,153,453	本年度增加 數為本期賸 餘。
合 計	2,152,348,679	11,804,774		2,164,153,453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資 產 負 債 表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上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額 (3)=(1)-(2)	% (4)=(3)/(2)*100
資 產	2,302,659,877	2,285,730,658	16,929,219	0.74
流動資產	1,560,781,755	1,546,952,279	13,829,476	0.89
現金	1,521,662,246	1,276,897,002	244,765,244	19.17
流動金融資產	0	236,718,872	-236,718,872	-100.00
應收款項	38,881,049	32,738,776	6,142,273	18.76
短期墊款	238,460	597,629	-359,169	-60.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9,771,690	630,118,388	-10,346,698	-1.64
土地	14,420,240	14,420,240	0	0.00
房屋及建築	632,999,804	632,999,804	0	0.00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72,639,322	-62,262,276	-10,377,046	16.67
什項設備	75,475,197	70,353,568	5,121,629	7.28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30,484,229	-25,392,948	-5,091,281	20.05
無形資產	6,379,014	2,016,218	4,362,796	216.39
無形資產	7,025,351	2,053,288	4,972,063	242.15
累計攤銷-無形資產	-646,337	-37,070	-609,267	1643.56
其他資產	115,727,418	106,643,773	9,083,645	8.52
什項資產	115,727,418	106,643,773	9,083,645	8.52
資 產 合 計	2,302,659,877	2,285,730,658	16,929,219	0.74
負 債	138,506,424	133,381,979	5,124,445	3.84
流動負債	3,012,386	7,494,886	-4,482,500	-59.81
應付款項	3,012,386	7,494,886	-4,482,500	-59.81
其他負債	135,494,038	125,887,093	9,606,945	7.63
什項負債	135,494,038	125,887,093	9,606,945	7.63
負 債 合 計	138,506,424	133,381,979	5,124,445	3.84
淨 值	2,164,153,453	2,152,348,679	11,804,774	0.55
基金	2,143,000,000	2,143,000,000	0	0.00
創立基金	670,000,000	670,000,000	0	0.00
捐贈基金	1,473,000,000	1,473,000,000	0	0.00
累積餘絀	21,153,453	9,348,679	11,804,774	126.27
累積賸餘	21,153,453	9,348,679	11,804,774	126.27
淨 值 合 計	2,164,153,453	2,152,348,679	11,804,774	0.55
負債及淨值合計	2,302,659,877	2,285,730,658	16,929,219	0.74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1)	本 年 度 法 算 數 (2)	比 較 增 (減 -)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收入	268,659,000	259,458,161	-9,200,839	-3.42	1. 勞務收入 29,526,958 元： (1) 各機關合協辦收入 782,308 元。 (2) 文書查驗證收入 28,744,650 元。
業務收入	222,529,000	192,575,824	-29,953,176	-13.46	2. 受贈收入 1,150,051 元：係向各界募款，因受大環境影響，致捐款未如預期。
勞務收入	30,120,000	29,526,958	-593,042	-1.97	3.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158,524,029 元：本年度陸委會原補(捐)助 165,709,000 元，因立法院決議刪減 6,628,000 元與未及執行數 556,971 元，實際補(捐)助 158,524,029 元。
受贈收入	23,500,000	1,150,051	-22,349,949	-95.11	4. 其他業務收入 3,374,786 元： (1) 夏令營學員報名收入 3,334,100 元。 (2) 雜項收入 40,686 元：主要係經貿月刊等廣告收入。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165,709,000	158,524,029	-7,184,971	-4.34	5. 財務收入 15,087,772 元：係基金孳息收入，因調整本年度之定期存款由單利按月之存本取息，改為複利計算整存整付 1 年到期再領取利息，以增裕利息收入。
其他業務收入	3,200,000	3,374,786	174,786	5.46	6. 其他業務外收入 51,794,565 元： (1) 雜項收入 1,269,665 元：係出租會議室較預期熱絡清潔費收入增加。 (2) 租金收入 8,694,060 元：係出租大樓地下 2 樓停車場及 4 樓之租金收入。 (3) 彈性運用基金收入 41,830,840 元：係股利收入 6,276,785 元、出售證券利得等 34,102,860 元，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調整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451,195 元。
業務外收入	46,130,000	66,882,337	20,752,337	44.99	
財務收入	12,000,000	15,087,772	3,087,772	25.73	
其他業務外收入	34,130,000	51,794,565	17,664,565	51.76	
合計	268,659,000	259,458,161	-9,200,839	-3.42	

說明：本(108)年度預算，因尚未完成立法院三讀程序，爰以預算案之金額填列。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1)	本 年 度 決 算 數 (2)	比 較 增 (減 -)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支出	275,191,000	247,653,387	-27,537,613	-10.01	1. 勞務成本 180,400,401 元；
業務支出	275,191,000	237,113,324	-38,077,676	-13.84	(1) 一般行政 139,061,589 元；人事費 129,655,099 元、行政業務 9,406,490 元。
勞務成本	206,965,000	180,400,401	-26,564,599	-12.84	(2) 文教業務 11,611,359 元
一般行政	149,585,000	139,061,589	-10,523,411	-7.04	(3) 經貿業務 9,118,926 元。
文教業務	13,918,000	11,611,359	-2,306,641	-16.57	(4) 法律業務 7,250,890 元。
經貿業務	14,418,000	9,118,926	-5,299,074	-36.75	(5) 綜合業務 13,312,807 元；業務費 10,335,807 元、維護費 2,977,000 元。
法律業務	9,517,000	7,250,890	-2,266,110	-23.81	(6) 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業務 44,830 元，因受兩岸情勢之影響，惟仍本當用則用，當省則省之原則辦理。
綜合業務	14,827,000	13,312,807	-1,514,193	-10.21	2. 管理費用 20,901,942 元；係一般行政，其中業務費 20,233,537 元、維護費 668,405 元。
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業務	4,700,000	44,830	-4,655,170	-99.05	3. 其他業務支出 35,810,981 元；係一般行政 34,333,937 元、綜合業務 1,477,044 元。本年度未動用預備金 100 萬元。
管理費用	22,720,000	20,901,942	-1,818,058	-8.00	4. 財務費用 9,481,167 元；係彈性運用基金之出售證券損失。
一般行政	22,720,000	20,901,942	-1,818,058	-8.00	5. 其他業務外支出 1,058,896 元；係彈性運用基金之經理費、保管費等支出。
其他業務支出	45,506,000	35,810,981	-9,695,019	-21.30	註：
一般行政	43,071,000	34,333,937	-8,737,063	-20.29	1. 本年度因立法院刪減大陸委員會對本會補助款預算 662 萬 8 千元，爰支出同額減少。
綜合業務	1,435,000	1,477,044	42,044	2.93	2. 各項費用本摺節原則辦理。
預備金	1,000,000	0	-1,000,000	-100.00	
業務外支出	0	10,540,063	10,540,063	-	
財務費用	0	9,481,167	9,481,167	-	
其他業務外支出	0	1,058,896	1,058,896	-	
合 計	275,191,000	247,653,387	-27,537,613	-10.01	

說明：本（108）年度預算，因尚未完成立法院三讀程序，爰以預算案之金額填列。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1)	本 年 度 決 算 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 *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什項設備	10,961,000	5,121,629	-5,839,371	-53.27	1.什項設備 5,121,629 元； (1)雜項設備 170,650 元。 (2)資訊設備 4,950,979 元。 2.本年度因立法院刪減大陸委員會對本會補助款預算 662 萬 8 千元（其中資本門 520 萬元），爰資本門預算減少支出及本擲節原則辦理。
合 計	10,961,000	5,121,629	-5,839,371	-53.27	

說明：本（108）年度預算，因尚未完成立法院三讀程序，爰以預算案之金額填列。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基金數額增減變動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捐 助 者	創立時原始 捐助基金 金額	本年度期初 基金金額	本年度基金增 (減-) 金額	本年度期末 基金金額	捐助基金比率%		說 明
					創立時原 始基金總 額其 率	本 年 度 期 末 基 金 總 額 其 率	
		(1)	(2)	(3)=(1)+(2)			
政府捐助							
中央政府							
大陸委員會	520,000,000	1,600,000,000	0	1,600,000,000	77.61	74.66	
政府捐助小計	520,000,000	1,600,000,000	0	1,600,000,000	77.61	74.66	
民間捐助							
其他團體機構	150,000,000	543,000,000	0	543,000,000	22.39	25.34	
民間捐助小計	150,000,000	543,000,000	0	543,000,000	22.39	25.34	
合 計	670,000,000	2,143,000,000	0	2,143,000,000	100.00	100.00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人

職類 (稱)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3)=(2)-(1)	說 明	
董事長	1	1	0		
秘書長	1	1	0		
副秘書長	3	2	(1)		
主任秘書	1	1	0		
處長	5	4	(1)		
參事	1	0	(1)		
主任	1	1	0		
副處長	3	5	2	由處長與參事各 1名之缺額抵用	
科長	15	14	(1)		
專 員	資深高級專員	9	9	0	
	高級專員	13	11	(2)	
	專員	13	12	(1)	
科員	19	21	2	由高級專員與專 員各 1 名之缺額 抵用	
辦事員	7	6	(1)		
雇員	3	2	(1)		
工友	2	2	0		
駕駛	7	7	0		
合 計	104	99	(5)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職類(稱)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3)-(2)-(1)	說明
	薪資	超時工作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 卹償金 及 資遣費	分攤保 險費	福利費	其他	合計 (1)	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 卹償金 及 資遣費	分攤保 險費	福利費	其他	合計 (2)				
主管	46,848,000	2,224,000	0	10,011,000	3,659,000	3,423,000	687,000	0	66,852,000	42,901,781	1,913,231	0	8,734,789	3,340,905	3,300,967	607,925	0	60,799,598	(6,052,402)			
職員	43,008,000	4,370,000	0	8,426,000	3,346,000	5,038,000	1,446,000	0	65,634,000	40,598,779	3,251,364	0	8,246,880	3,174,013	4,698,115	1,617,600	0	61,586,751	(4,047,249)			
駕駛工友	3,668,000	1,042,000	0	923,000	307,000	520,000	213,000	0	6,673,000	3,879,417	1,124,295	0	931,709	346,086	582,243	405,000	0	7,268,750	595,750			
合計	93,524,000	7,636,000	0	19,360,000	7,312,000	8,981,000	2,346,000	0	139,159,000	87,379,977	6,288,890	0	17,913,378	6,861,004	8,581,325	2,630,525	0	129,655,099	(9,503,901)			

說明：一、本(108)年度預算，因尚未完成立法院三讀程序，爰以預算案之金額填列。

二、本會為應業務需要，駕駛於108年7月15日前超額1名，且因喪葬補助支出超出原預估數，致「駕駛工友」決算數超過預算數59萬5,750元；前述超額原係以專員缺抵用。本會精實用人，108年度人事費總計結餘950萬3,901元。

主辦會計：楊秀蓮



秘書長：姚人多



董事長：張小月

